

##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6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2年12月12日在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东风东路23号昆明恒隆广场办公楼39层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为临时董事会。现场会议由董事长何祖训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1、《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此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可行性分析报告》。

### 2、《关于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预计在套期保值业务期间内，公司任一时点所需保证金最高占用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不含期货标的实物交割款项），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投资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此议案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8）。

特此公告。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3日